

# 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向社会公布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主要由政府信息公开全力推进财政预决算、财政资金、政府债务、财政资金直达基层、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报告中所体现数据的统计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一）主动公开办理情况

2024 年财政局主动公开了 109 个单位的 2024 年政府部门预算和 2023 年政府部门决算工作。保证了全区所有应公开的部门全部公开，确保公开面达 100%。

2024 年财政局公示公告 17 条，其中资金类 12 条，政策类 5 条。

2024 年陕州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公示总金额 17009.575431 万元中，中央 5770 万元、省级 2127 万元、市级 1809.58 万元、区级 7302.995431 万元。基础设施类项目 6 个共 2698.497191 万元，这些项目包括农村道路修建改善农产品运输条件、农村水利设施改善灌溉等；产业类项目 35 个累计 10627.991211 万元，投资于如乡村特色农产品加工、乡村旅游项目开发等产业，旨在带动乡村产业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其他类项目 25 个总计 3683.087029 万元，涉及农村环境治理、人才培养等对乡村发展有着重要意义的方面。

####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4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在信息管理方面，严格把控“五关”，也就是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三审三校”制度在其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在初审环节，信息提交部门会自查信息的准确性、合法性和完整性；复审由专门的信息审核部门进行，重点检查政治方向和政策一致性等；终审则由主要领导负责，整体把握信息的重要性与公开必要性。

#### （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是一项持续的工作。日常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信息技术维护、平台功能升级以及针对用户反馈的问题进行改进等。例如，随着移动互联网的普及，越来越多的用户倾向于使用手机浏览政府信息。因此，我们着重优化了信息公开平台的移动端适配性，确保页面展示正常、信息加载快速。同时，注重保障平台的网络安全，防止恶意入侵和数据泄露，安排专业的技术人员定期进行漏洞扫描和安全防护升级。

#### （五）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积极接受外部监督，重视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对于公众反馈的信息公开不及时、不准确等问题，建立快速的响应机制及时进行调查核实。如果确实存在问题，则及时进行纠正并将整改结果公开回复给公众，还接受公众对整改结果的再次评价与监督。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943.2848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

- 1.更新公开内容的速度有待改善；
- 2.依申请公开流程管理有待完善，前置审核力度需加大。

改进措施

多与各个职能部门沟通，及时有效的进行信息的公开公示；  
规范依申请公开信息的接收与办理环节；  
加强审核管理，试行信息公开多部门审批制度。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收费情况。区政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2024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2、强化组织领导，明确了职责分工，定期召开工作会议，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总结和部署。提升监督检查力度，对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监督检查，对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了反馈和整改，确保工作质量。

3、对照政务公开要点，积极推动公共企事业单位的有效公开。已完成会计服务、乡财振兴、国有企业等领域的信息公开发布。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